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
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LAN STATION HOLDINGS LIMITED

米蘭站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50)

**獨立非執行董事
及董事委員會成員辭任**

米蘭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葉澍堃先生(「葉先生」)已因其希望投入更多時間於個人事務而自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五日起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此，葉先生亦將自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五日起不再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

葉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與其辭任有關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葉先生在其任期內為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表示謝意。

於葉先生辭任之後，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之人數會將降至少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0(1)及3.21條規定之最低人數，而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所需組成人數未能符合上市規則第3.25條及附錄十四之守則條文A.5.1條之規定。本公司現正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物色合適人選填補空缺。按照上市規則第3.11、3.23及3.27條之規定，有關委任須於葉先生辭任之生效日期起計三個月內作出。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作出公佈。

承董事會命
米蘭站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姚君達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姚君達先生、姚君偉先生、黃曉初先生及姚秀慧女士；非執行董事譚比利先生及阮勵欣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蘇漢章先生及劉建學先生。